

申請轉班群公告

本學期數理實驗班學生及高一數理實驗班、高二學生轉班群申請即日起開始受理

1. 受理時間：

至 113 年 5 月 27 日(一)中午 12 時 30 分，逾時不受理請同學謹慎考慮

2. 受理對象：本校高二及數理實驗班學生

3. 因志趣不合或嚴重適應不良原班群者，得向註冊組領取或自行下載「轉班群申請書」，依表列程序填寫辦理轉班群申請

4. 由於本校轉班群申請書需經新、舊導師、輔導主任與家長簽名，所需時程較長，請同學把握時間，務必在期限內完成申請。

5. 轉班群申請書可在學校網站下載或至教務處註冊組索取。

6. 轉班群申請「**以一次為限，曾轉班群者不得申請**」，同學須審慎評估。



註冊組 113.05.17